

**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三岔湖马鞍山观景台景观提升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月16日，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根据三岔湖马鞍山观景台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三岔湖马鞍山观景台景观提升工程项目位于成都国际空港产业新城东部，三岔湖北岸，对观景台及周边进行景观改造，实现观景台周边15.5万平方米范围内的景观提升。项目总建筑面积为1912.48m<sup>2</sup>，主要为改建原观景台，并建设休闲茶社、儿童活动区、公厕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1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2月15日，成都高新区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三岔湖马鞍山观景台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成高环字（2017）38号）。2017年10月24日，成都高新区经济运行与安全生产监管局《关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三岔湖马鞍山观景台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变更的批复》（成高经审（2017）211号），明确该项目建设单位由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项目于2017年3月开工建设，2019年2月建设完成。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5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57万元，占总投资0.51%。

（四）验收范围

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三岔湖马鞍山观景台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主体工程及其配套设施。游客服务中心、游船码头、游艇俱乐部等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1、因市政污水管网未通，项目内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收集处理，暂存于预处理池内，委托有资质的污水处理单位清运处理。

2、项目绿植维护外委，绿化管理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农药包装瓶（袋）由绿化维护单位处置。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废水主要来自于游人及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项目区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前由有资质的污水处理单位统一清运处理。根据调查，验收范围内建设预处理池3座，分别位于项目北侧停车场（容积20m<sup>3</sup>）、西侧（容积40m<sup>3</sup>）、观景台北侧（容积20m<sup>3</sup>），总容积为100m<sup>3</sup>。现阶段因废水量较小，暂未处理，废水暂存于各预处理池内。

###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的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以及杀虫除草剂废气。汽车尾气无组织排放，绿植维护委托专业的绿化维护单位进行，采用高效、低毒、低残毒农药，减少农药废气的产生。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人员活动的生活噪声、机动车噪声、机电设备及除草作业时噪声等，主要的设备有水泵、除草机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维护、厂房隔声、距离衰减来降低其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游人休闲活动废弃的生活垃圾以及绿化定期修剪产生的树枝和秋冬季节的枯枝落叶等绿色废物以及绿化维护产生的废弃药品包装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绿化定期修剪产生的树枝和秋冬季节的枯枝落叶等绿色废物，由绿化队清运。绿化维护产生的废弃药品包装物由绿化维护单位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点位噪声昼间监测结果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1（2类）标准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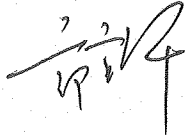
## 五、验收结论

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三岔湖马鞍山观景台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环保

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规范项目内废水处置，预处理池收集暂存的废水交由有资质的污水处理单位，不得自行处置、外排。待项目区域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后，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管网，补充废水监测。

程艳清 

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6日